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05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05 月 16 日以邮件、书面方式告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7 名，实际参会董事 7 名。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建平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实施过程中，公司于 2019 年 05 月 17 日实施完成了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予以相应调整，授予价格由 9.24 元/股调整为 9.07 元/股。

另外，5 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全部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调整，将激励对象人数由原 120 名调整为 115 名，限制性股票总数不变，仍为 419.1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原 389.10 万股调整为 372.1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30.00 万股调整为 47.00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19 年 05 月 22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 115 名激励对象 372.1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9.07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05 月 22 日